

眾院擬下月再提莎拉彈劾案

本報訊：一位眾議院領袖1月7日表示，即使大理院尚未就眾議院針對大理院宣告2025年對杜特地提出的彈劾指控違法之判決所提出的上訴作出裁決，下個月仍有可能對副總統莎拉·杜特地提出新的彈劾指控。

當被問及對副總統的新彈劾指控是否取決於大理院對上訴的判決時，眾議院公共帳務委員會主席兼律師里登眾議員（Terry Ridon）作出上述回應。

眾議院於2025年2月5日對副總統提出的彈劾條款包括：

——密謀刺殺總統小馬科斯、第一夫人莉莎·馬科斯（Liza Marcos），以及時任眾議長馬丁·羅麻禮斯（Martin Romualdez）；

——挪用6.125億披索機密資金，且核銷文件存有疑慮；

——在杜特地擔任教育部部長期間，透過前教育部副部長胡馬米爾·梅爾卡多（Gloria Jumail-Mercado採購主管）、招標與授標委員會成員奧西亞斯（Resty Osias）、教育部總會計師卡塔蘭（Rhunna Catalan）及特別出納官愛德華·法哈達（Edward Fajarda）發放現金，涉及賄賂與貪腐；

——無法解釋的財富增長及未在資產負債淨值報表中披露資產，其財富在2007年至2017年間增長四倍；

——涉及納卯市的法外處決事件；

——從事破壞穩定、叛亂及擾亂公共秩序的行為，包括：抵制國情咨文演說同時宣布自己是「指定倖存者」、領導要求小馬科斯辭職的集會、透過下令下屬不遵從傳票阻撓國會調查、威脅對第一夫婦及羅麻禮斯造成身體傷害等；以及

——副總統作為國家第二高領導人的整體行為失當。

里登在記者會上表示：「實際上，去年彈劾案的依據在2026年並未改變。若眾議員或公民社會希望在今年2月6日一年禁令期滿後立即再次提出彈劾，他們有權這麼做。」

他補充：「我認為（再次提出彈劾指

控）並不取決於任何條件。因為一旦禁令期滿，任何人皆可自由決定如何處理此期限屆滿事宜。當然，若覆議動議尚未有裁決，將為眾議院後續程序增添些許複雜性。大理院的進程非我們所能掌控。」

里登所指的是大理院於2025年7月的裁決，該裁決認定針對副總統的彈劾案因違反一年禁令規則且眾議院侵犯其正當程序權利而違憲。

大理院指出，眾議院於2025年提出的彈劾指控違反副總統的正當程序權利，因其未遵循數項規則。

這些在眾議院提出對副總統彈劾指控時尚未存在的新規則包括：

- 彈劾條款或決議在分發予眾議員（尤其是考慮聯署者）時，必須附帶證據。

- 證據應足以證明彈劾條款中的指控。

- 彈劾條款及佐證資料應對全體眾議員公開，而非僅限於考慮聯署者。

- 彈劾指控的被告應有機會就彈劾條款及佐證資料進行陳述，以在提交參議院前對指控提出辯駁，無論眾議員聯署數量多寡。

- 羣議院應獲合理時間以獨立決定是否聯署彈劾指控。然而，大理院有權審查此期間是否充足。

請求大理院行使審查權的申訴人須證明官員未能妥善履行職責。

· 任何指控的依據必須是該可彈劾官員在任期內與職務相關的可彈劾行為或失職。對於正副總統，此類行為須嚴重至符合憲法第十一條第二款所述罪行的程度，或嚴重背離選民多數賦予的公共信任。對於其他可彈劾官員，其行為須嚴重至損害並超越對其憲法獨立性與自主性的尊重。

· 羣議院須向被告提供彈劾條款及附帶證據的副本，使其有機會在眾議院規則確定的合理期限內作出回應，並將彈劾條款、附帶證據及被告答辯提供予全體眾議員查閱。

里登表示，他也不願預判眾議院將如何推進針對副總統的彈劾程序。

里登說：「我也無法就眾議院如何推進程序發表聲明。若覆議動議在2月6日前尚未有裁決，眾議院是否會堅持其自身規則？我無從得知。但眾議院須在該時點作出決定。」

然而，他承認，若大理院能在2月6日前就眾議院對杜特地彈劾案判決提出的上訴作出裁決，將更為理想。

里登表示：「首先需解決且應提問的更關鍵問題是：國會向大理院提出的覆議動議目前狀態為何？因為一旦大理院對該上訴作出裁決，許多疑問便可迎刃而解。」

他補充：「若裁決有利於眾議院，基本上意味我們現階段無需對副總統提出新的彈

劾指控。這表示參議院須進行審判程序，而此裁決將指引我們在2月6日新彈劾指控提出時的行動方向。」

去年12月，杜特地表示對再次對其提出彈劾指控的計劃並不意外，並指控此舉被某些立法者在2026年國家預算通過前用作「談判籌碼」。

此前，激進聯盟新愛國聯盟宣布，正準備對副總統提出新的彈劾指控，以配合憲法規定的一年彈劾禁令於2026年2月5日期滿的時點。

然而，參議員張僑偉（Sherwin Gatchalian）1月6日表示，2026年國家預算審議期間並未討論針對杜特地的彈劾企圖。



圖為亞典耀大學中國研究中心副教授楊真珍去年11月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的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年會上講話。
<中新社>

慈善何以成跨文化理解窗口？

——專訪菲律賓亞典耀大學中國研究中心副教授楊真珍

中新社記者 張興龍

在菲律賓，慈善早已成為華人群體最具有辨識度的社會屬性之一。菲律賓華人慈善既延續中華文化傳統，又深度嵌入當地社會結構。菲華慈善事業經歷了哪些發展階段？不同代際的菲律賓華人群體在慈善理念上有何差異？在多元族群並存的社會語境下，慈善如何成為觀察與理解彼此的窗口？近日，菲律賓亞典耀大學中國研究中心副教授楊真珍（Jane T. Yugioksing）在馬尼拉接受中新社「東西問」專訪，就上述問題作出解答。

現將訪談實錄摘要如下：

中新社記者：在菲律賓，慈善為何會成為華人群體最具有辨識度的社會屬性之一？

楊真珍：樂善好施的慈善傳統是中華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而在長期生活於海外的華僑華人羣體中，這一文化傳統往往表現得尤為突出，菲律賓亦不例外。長期以來，在自然災害救助、教育支持、醫療與社會福利等領域，華人社群都持續投入公益實踐，在菲律賓社會中逐步形成了穩定而清晰的公共形象。此外，菲律賓華人多以經商為業，相對穩固的經濟基礎為其長期開展慈善活動提供了現實支撐。慈善不僅成為回饋本地社會的重要方式，也逐漸演變為華人群體與主流社會建立信任關係的有效途徑。

中新社記者：菲華慈善經歷了哪些發展階段？

楊真珍：菲華慈善大致經歷了三個發展階段。第一階段是早期移民的「社團慈善」時期。明清以來，大批來自福建、廣東的中國人陸續抵達菲律賓。當時菲律賓正處西班牙殖民統治下，殖民當局在馬尼拉劃定華僑聚居區「八連」，對華僑的居住與社會活動加以限制。在生活困境與制度性歧視的雙重壓力下，華僑依託宗親會、兄弟會、同鄉會等組織開展互助，興辦華僑義山公墓、華校以及專門服務華僑的醫院等公益設施，逐步形成以「濟親助鄉」為核心特徵的早期慈善傳統。

第二階段是面向祖（籍）國與原鄉的「跨國慈善」時期。菲華早期移民多抱持「暫居心態」，一方面在菲律賓謀生打拼，另一方面將對祖（籍）國和原鄉的情感連結轉化為對原鄉教育、基礎設施建設以及賑災等方面持續捐贈。

第三階段是慈善多元化時期。隨著華裔群體在菲律賓陸續出生長以及新移民的到來，菲華社會在延續傳統慈善理念的同時，也更加深度融入本地社會，慈善投入逐漸從回饋原鄉轉為同時面向中國與菲律賓兩地。

中新社記者：不同代際的菲律賓華僑華人羣體在慈善理念和動機上存在哪些差異？

楊真珍：菲華「老僑」在慈善理念上更強調儒家所倡導的「仁」「義」等價值觀念，重視對祖先、家族和鄉里的責任與情感延續；而新移民在承繼這一文化基礎的同時，可能會疊加更為明顯的現實考量，例如通過本地捐贈改善群體形象，或藉助慈善與公共機構建立必要的社會關係網絡，為在菲經商與長期居留營造更為有利的社會環境。

中新社記者：新移民慈善背後既有儒家價值考量，也有現實考量。能否具體談談這種「動機疊加」？

楊真珍：這種「動機疊加」恰恰體現

了當代菲華慈善事業的現實複雜性。從社會資源的層面看，慈善有助於新移民在依法合規經營的前提下，與公共機構建立更為順暢的溝通渠道，在一定程度上屬於社會資本的積累過程。但若僅以所謂的功利邏輯加以解釋，顯然又過於片面。許多新移民在談及捐助動機時，都會提到自小耳濡目染的價值觀念，如「做人要有仁心」「有能力就應幫一把」等，這與儒家文化中所強調的「仁」一脈相承。

中新社記者：菲華慈善的代際差異，折射出華僑華人羣體怎樣的文化與身份變遷？

楊真珍：菲律賓早期華僑的情感重心與價值坐標仍在中國，面向原鄉的慈善在一定程度上是「我是中國人」的延伸表達。而其後代在延續儒家文化傳統的同時，也逐步與菲律賓社會在教育、職業與公共生活等層面建立起更加緊密的互動。這種「雙重錨點」的身份結構，使華裔羣體的慈善實踐呈現出跨國與在地並行的發展格局。

新移民羣體則呈現出更複雜的狀態。他們一方面仍將自己視為「暫居者」，但與此同時，又通過商會、同鄉會等組織，頻繁參與菲律賓本地的賑災、捐醫、建校等公益活動。情感上認同中國，行動上積極介入菲律賓社會，這一獨特狀態本身就反映了當代菲華羣體身份認同的多層結構與高度流動性。

中新社記者：從菲律賓這樣的多元社會出發，慈善事業何以成為跨文化理解的窗口？

楊真珍：首先，在菲華社群內部，慈善是一扇重要的「代際對話」窗口。從早期華僑到成長於菲律賓的華裔，再到近年來的新移民，不同群體在慈善實踐上的差異，反映出了華人如何在中華文化與菲律賓文化之間不斷調整並重構自身身份。

其次，在菲中兩國之間，慈善構建起了一扇跨文化溝通的窗口。無論是資助菲律賓學生赴華學習、支持華文教育機構發展，還是在災害發生時向受災社區提供援助，華人慈善都以具體可感的方式，將中國與菲律賓社會聯繫在一起。對於菲律賓普通民眾而言，他們或許並不常關注政策文本，但會記得在困難時期，哪些社群曾經伸出援手。

在菲律賓這樣的多元社會中，慈善在促進不同族群相互理解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菲律賓社會對華人既有「善於經營」的傳統認知，也存在「封閉自利」的偏見。持續而面向全社會的慈善實踐，有助於逐步改變這種單一敘事，使社會逐漸看到，華人不僅是重要的經濟參與者，也是在公共事務中承擔責任、推動公共利益的重要力量。當然，這一積極作用目前仍受到信息不對稱和媒體呈現不足等因素制約。由此可知，慈善的意義遠不止於捐了多少物資或修建了多少學校，更重要的是，它持續回應著一個根本性問題：在同一片土地上生活的不同社會和文化群體，如何彼此看見、相互理解。

楊真珍（Jane T. Yugioksing），菲律賓亞典耀大學中國研究中心副教授，曾任該中心主任。她長期從事華人移民、「一帶一路」、中國語言與文化等領域研究，已發表相關論文與著作十餘篇（部）。



1月7日，53歲的珍妮弗·道明戈在馬利僅那市一處公共市場其家族經營的肉攤前整理豬肉香腸。這項生意由其家族經營近四十年，現已由第二代管理。她表示，豬肉香腸售價為每公斤350至380披索，而批發商的進貨價約為每公斤330披索。

菲海警扣押岷灣挖泥船

本報訊：小馬科斯總統1月6日命令菲海岸警衛隊「登臨所有在馬尼拉灣從事填海項目的挖泥船，並檢查其船舶註冊證書和自動識別系統的訊號發送狀況」。

自動識別系統用於追蹤船舶動態。

小馬科斯的指令由總統府新聞辦公室副部長卡斯特洛（Claire Castro）宣布，她引述了菲海岸警衛隊的說明。此前，海上入侵監察組織SeaLight發布報告指出，挖泥船「康凌539號」從中國漳州航行至馬尼拉灣期間，曾使用多種身份，包括其所懸掛的船旗。

菲海岸警衛隊發言人諾埃米·卡亞布亞布上尉（Noemie Cayabyab）1月7日在另一份聲明中表示，「康凌539號」先前曾因「違反安全規定而遭扣押，並已採取相應執法行動」。

卡亞布亞布表示：「菲海岸警衛隊已明

FOR RENT

Newly Renovated Warehouse now available in San Nicolas District. Located in stand alone Property with total floor area of 180sqm. Contact us at 09178031553 for Viewing schedule.

菲律賓王氏白蟻防治中心

防治方法：從事防治白蟻專科的華人技術人員親自為你施治；尋出自白蟻巢穴，施用科學藥物驅集白蟻回巢，使其互相傳染中毒，徹底滅絕，確保根治。此藥物對人類及家中所養的寵物無害，歡迎聯絡，至誠服務。

電話：82565536; 0917-8802688
0917-1876868 0917-3095688

群體在菲律賓陸續出生長以及新移民的到來，菲華社會在延續傳統慈善理念的同時，也更加深度融入本地社會，慈善投入逐漸從回饋原鄉轉為同時面向中國與菲律賓兩地。

中新社記者：不同代際的菲律賓華僑華人羣體在慈善理念和動機上存在哪些差異？

楊真珍：菲華「老僑」在慈善理念上更強調儒家所倡導的「仁」「義」等價值觀念，重視對祖先、家族和鄉里的責任與情感延續；而新移民在承繼這一文化基礎的同時，可能會疊加更為明顯的現實考量，例如通過本地捐贈改善群體形象，或藉助慈善與公共機構建立必要的社會關係網絡，為在菲經商與長期居留營造更為有利的社會環境。

中新社記者：新移民慈善背後既有儒家價值考量，也有現實考量。能否具體談談這種「動機疊加」？

楊真珍：這種「動機疊加」恰恰體現